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上午9:30在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为9人。其中，以现场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3名，分别为蔡廷祥先生、吴淡珠女士及任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6名，分别为高洪星先生、许高镭先生、顾云飞先生、林泰松先生、王心可先生及朱风娣女士。会议由董事长蔡廷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已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不再将北京翡翠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对北京翡翠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翡翠教育”）已失去控制，且翡翠教育也不再向公司提供 2019 年上半年的相关财务信息数据，公司 2019 年半年报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正在对 2019 年财务报表的期初余额进行更正审计，待审计完毕后更正相关财务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